

# 榆林市民政局

类别：B  
签发人：温建刚

榆政民函〔2021〕90号

## 对市政协四届六次会议第101号 提案的答复函

市政协社会法制和民政宗教委员会：

您提出的《关于提升我市基层社会治理水平的建议的提案》（第101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持续夯实城乡社区治理基础。**近年来，我局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以社区作为创新基层社会治理的切入点和突破口，提高社区居民参与社区建设的热情。出台了《榆林市社区治理试点工作方案》，确定榆阳区、神木市、府谷县、靖边县和绥德县5个县市区11个社区作为试点社区（打造5个星级社区、6个示范社区），从党建引领、标准化建设、智慧化支撑、网格化管理和特色化服务“4+X”等方面进行重点打造，为全市树立了标杆。从2018年到2022年，我市每年实施200个农村社区建设项目，

市财政每年补助近 4000 万元，今年市委市政府将中心城区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工作列为市委六项“小切口”改革任务来抓，计划解决 20 个城镇社区的基础设施问题。城乡社区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服务能力的稳步提升，有效推进了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二、积极调动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将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工作纳入推进全市社区治理的重要方面，重点培育和优先发展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科技类、公益慈善类、城乡社区服务类社会组织可以直接登记。建立了市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制定出台了《关于推进市级社会组织孵化基地建设的实施方案》（榆政民发[2020]59 号），特别是加大对社区社会组织的培育和扶持力度，以提供解决社区治理难题和提升居民自治能力为重点。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管理公益创投等多种形式，调动社会组织参与治理的积极性，2021 年我局利用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组织服务的专项经费达 124 万元。

**三、启动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是民政乃至整个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的一次改革实践探索，可以有效发挥协商民主在和谐社区建设中的作用。根据中省全面启动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工作的要求，我局也积极推进此项工作，召开了“加快推进建设社会工作服务站”的工作部署会，现阶段全市已建立 7 个乡镇

（街道）社工站，其他县市区也在陆续推进中，今年计划设立的社会工作服务站不少于24个，每个县市区至少购买2个乡镇（街道）社工站项目，计划投资48万元，开展社工服务试点工作。

**四、实现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网格化管理是推进社会治理的重要手段，我市已基本实现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市委组织部不断深化党员“双报到”制度，实现社区辖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党组织和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全覆盖，推动基层党建与基层治理有机衔接；市委政法委积极推进全科网格工作，对原有的党建、食药、综合执法、环卫等七张网进行“多网融合”，驻社区的党政机关、医院、学校、企业、市场等特定区域视情况建立专属网格，实现基础网格无缝对接、全域覆盖。我局在指导村居“两委”换届时，将“两委”成员和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的社区骨干分配到网格长或专职网格员位置，进一步充实了网格员队伍，确保各项政策能够及时在基层落实，群众的各项诉求能够及时得到反馈，建立起了党委、政府和群众的沟通桥梁。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推广去年建成的11个试点社区的经验做法，继续开展城乡社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指导各县市区积极开展村（社区）领导班子的全员轮训工作，不断完善村社区基础设施，提升村社区工作队伍的服务能力，为推进基层社会治理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感谢政协专委会对民政相关工作的支持，望今后在基层社区治理上多提宝贵意见。

榆林市民政局

2021年8月23日

(联系人：榆林市民政局基政科，电话：8190926)

---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研督查办

---

榆林市民政局政秘科

2021年8月23日印发

---